

安徽国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 一般风险提示暨股票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股票停牌情况

安徽国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向施克炜等 11 名交易对方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太湖金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张科技”或“标的公司”）46,263,796 股股份（占金张科技库存股注销后总股本比例为 58.33%）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证券交易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国风新材，证券代码：000859）自 2024 年 12 月 2 日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 日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及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7 日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二、公司本次交易进展及股票复牌安排

2024 年 12 月 13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

议通过了《关于〈安徽国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4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国风新材，证券代码：000859）将于2024年12月16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拟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项。公司董事会将根据相关工作进度另行公告股东大会通知，适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与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和有权机关批准（如需），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和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同意后方可实施，本次交易能否获得相关部门的批准，以及最终获得批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于股票复牌后继续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相关信息均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国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4日